

债券简称：25TCLK1

债券简称：24TCLK4

债券简称：24TCLK3

债券简称：24TCLK2

债券代码：524603.SZ

债券代码：148804.SZ

债券代码：148803.SZ

债券代码：148683.SZ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年度)

发行人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CL

(广东省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 17 号 TCL 科技大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26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科技”、“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10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3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5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8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9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1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22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23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4
第十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事项	25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CL Technology Group Corporation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续¹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5TCLK1
债券代码	524603.SZ
起息日	2025-12-19
到期日	2028-12-19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24%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如有）	不适用

¹ 本报告中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续债券，不包含 2026 年 1 月至 6 月新发债券以及短期公司债券。

(二)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4TCLK4
债券代码	148804.SZ
起息日	2024-07-08
到期日	2029-07-08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	2.46%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如有)	不适用

(三)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4TCLK3
债券代码	148803.SZ
起息日	2024-07-08
到期日	2029-07-08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	2.2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

	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如有）	2027-07-08

（四）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
债券简称	24TCLK2
债券代码	148683.SZ
起息日	2024-04-11
到期日	2029-04-11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6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如有）	2027-04-11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发行人就本报告中涉及的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时开展督导工作，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督促发行人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了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含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代行监事会职权内容）等重大事项临时公告，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公告了《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报告（2024 年度）》。

针对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披露事项
1	2025-09-0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人取消监事会及监事

此外，针对发行人债券回售转售，受托管理人于 2025 年 1 月 4 日公告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4TCLK1”回售结果及转售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5TCLK1”“24TCLK4”“24TCLK3”“24TCLK2”无增信措施。

五、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24TCLK4”“24TCLK3”“24TCLK2”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且截至报告期初，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25TCLK1”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按照监管协议的约定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与发行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5TCLK1”“24TCLK4”“24TCLK3”“24TCLK2”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按期足额偿付“24TCLK4”“24TCLK3”“24TCLK2”利息，“25TCLK1”不涉及兑付兑息。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八、开展主动信用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不涉及开展主动信用管理工作。

第三节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发行人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半导体、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新型光电、液晶显示器件，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创业投资业务及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发起创业投资机构与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动产租赁，提供信息系统服务，提供会务服务，提供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和电子产品技术开发服务，软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专利转让，代理报关服务，提供顾问服务，支付结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地位

1、半导体显示行业

TCL 华星作为全球半导体显示龙头企业，国内显示领域自主建线先锋，截至 2025 年末已累计投资超 3,000 亿元，目前已拥有 11 条高世代面板线（其中 t8 在建）、7 座模组工厂，覆盖全球主要客户。公司通过自建并购产线建立全球大尺寸面板的领先地位。2025 年电视面板出货市占率全球第二，98 吋以上 TV 面板出货市占率全球第一。公司自建面向高附加值 IT、商显等中尺寸产品的 t9 产线，实现全尺寸战略布局，2025 年 MNT 面板、平板面板市占率全球第二，在电竞 MNT、LTPS 笔电、LTPS 平板等细分品类市占率全球第一。2025 年首条高世代印刷 OLED 产线（t8 项目）产线开工建设，战略业务 LED 直显实现规模量产交付。TCL 华星积极布局高性能、全场景应用显示解决方案，加强产业链生态建设，从大尺寸龙头拓展到全尺寸，从面板逐步拓展到显示解决方案，一路穿越多个行业周期，从“跟跑者”、“并跑者”、再到“领跑者”，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2、新能源光伏及其他硅材料行业

TCL 中环将以硅片业务为基础，加快向下游电池组件、储能等业务延展，逐步建立行业领先竞争力。在光伏硅片领域，公司持续发挥智能制造、技术、产品优势，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2025 年硅片全球综合市占率保持全球第一。在光伏

电池组件方面，公司依托硅片的智能制造及技术优势，加强电池组件技术创新及研发投入，为客户提供更优质产品及解决方案，2025年TCL中环进入全球组件出货量TOP10。面临国内光伏行业内卷持续的竞争状态，TCL中环将加快海外业务布局落地，完善全球供应链建设，积极应对关税政策变化，拓展增长空间。

中环领先坚持“国内领先，全球追赶”战略，成为境内规模最大、产品门类最齐全、技术最先进的半导体材料企业之一，已覆盖国内外重点客户，2025年半导体硅片收入境内第一。公司持续推进12英寸大硅片产能提升，产销规模大幅增长，2025年12英寸大硅片收入保持境内第一。公司将持续丰富产品应用场景，拓展更多高价值客户，提升市场地位及影响力。

（三）发行人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收、利润及经营现金流的全面增长，营业收入1,840.6亿元，同比增长1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5.2亿元，同比增长188.8%；实现经营现金流440.2亿元，同比增长49.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64.2%，较上一报告期末下降0.7个百分点；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505.7亿元。

二、发行人2025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1	总资产	3,727.38	3,782.52	-1.46%	
2	总负债	2,393.95	2,455.48	-2.51%	
3	净资产	1,333.43	1,327.04	0.48%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4.33	531.68	15.55%	
5	资产负债率（%）	64.23	64.92	-1.06%	
6	流动比率	0.97	0.86	12.79%	
7	速动比率	0.68	0.61	11.48%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66	208.61	27.3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1	营业收入	1,840.63	1,648.23	11.67%	-
2	营业成本	1,598.57	1,457.22	9.70%	-
3	利润总额	4.35	-39.54	110.99%	主要系发行人经营效益稳健增长，盈利能力提升所致
4	净利润	2.14	-41.56	105.15%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7	15.64	188.78%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387.34	315.43	22.80%	-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40.22	295.27	49.09%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绩上升所致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2.54	-266.82	24.09%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能源光伏资本开支减少所致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2.48	-20.06	-1009.67%	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规模减少所致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8.29	7.45	11.28%	-
11	存货周转率	8.89	8.08	10.02%	-
12	EBITDA全部债务比	16.18	12.85	25.91%	-
13	利息保障倍数	7.42	5.96	24.50%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5TCLK1
债券代码	524603.SZ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包括按募集说明书约定以及涉及变更的按披露的变更公告约定）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规范

二、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二)

报告期内，“24TCLK4”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24 年按

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24TCLK4”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二)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一)

报告期内，“24TCLK3”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24 年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24TCLK3”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三)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

报告期内，“24TCLK2”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24 年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24TCLK2”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5-04-29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2	2025-08-30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针对发行人上述定期报告，中信证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核查了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情况。

二、发行人重大事项的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于重大事项的临时报告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名称	披露事项
1	2025-8-29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发行人取消监事会及监事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 “24TCLK1”回售转售行权

根据《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24TCLK1 的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登记期内(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选择将其所持有的 24TCLK1 全部或部分回售给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售价格为 100 元/张(不含利息)，存续期后 1 年的票面利率由 2.64%调整为 2.10%，回售资金发放日为 2025 年 2 月 5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24TCLK1 在回售登记期内回售数量 2,400,000 张，回售金额 240,000,000.00

元(不含利息)。根据《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4TCLK1”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至 2025 年 3 月 5 日对回售债券实施转售,转售债券数量不超过 2,400,000 张。本期债券完成转售数量为 2,400,000 张,本次转售实施完毕后,不存在尚未转售的债券,24TCLK1 剩余托管数量为 15,000,000 张。

发行人已根据“24TCLK1”回售转售行权情况披露对应公告。

(二) “24TCLK4”“24TCLK3”“24TCLK2”付息

报告期内,“24TCLK4”“24TCLK3”“24TCLK2”涉及付息,发行人已披露对应债券付息公告。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相关债券按期足额支付应付利息及本金，发行人报告期内相关债券具体偿付情况如下：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按时完成“24TCLK2”上年度付息工作，已于 2025 年 7 月 8 日按时完成“24TCLK3”“24TCLK4”上年度付息工作，“25TCLK1”不涉及兑付兑息。相关付息公告的披露情况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4TCLK4”“24TCLK3”“24TCLK2”已按期足额兑付利息，“25TCLK1”不涉及兑付兑息，未出现债券兑付兑息违约情形，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5年末/2025年度	2024年末/2024年度
流动比率	0.97	0.86
速动比率	0.68	0.61
资产负债率（%）	64.23	64.92
利息保障倍数	7.42	5.96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4年末及2025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0.86和0.97，速动比率分别为0.61和0.68。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4年末及2025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4.92%和64.23%。

从利息保障倍数来看，2024年及2025年，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96和7.42。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5TCLK1”“24TCLK4”“24TCLK3”“24TCLK2”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25TCLK1”“24TCLK4”“24TCLK3”“24TCLK2”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25TCLK1”“24TCLK4”“24TCLK3”“24TCLK2”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中诚信国际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25TCLK1”“24TCLK4”“24TCLK3”“24TCLK2”的信用等级为 AAA。

作为“25TCLK1”“24TCLK4”“24TCLK3”“24TCLK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一、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于“25TCLK1”“24TCLK4”“24TCLK3”“24TCLK2”募集说明书中主要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二）信息披露承诺

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上述承诺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二、其他事项

无。

第十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事项（如有）

一、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情况

（一）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5TCLK1
债券代码	524603.SZ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5.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科创（或双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为科技企业类发行人，具有显著的科技创新属性。本期债券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不涉及科创项目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发行人通过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有效驱动企业提质增效，促进科学技术转化为经济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发行人为科技企业类发行人，具有显著的科技创新属性。本期债券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不涉及基金产品运作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不适用

（二）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TCLK4
债券代码	148804.SZ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24TCLK4”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科创（或双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为科技企业类发行人，具有显著的科技创新属性。本期债券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

	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不涉及科创项目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发行人通过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有效驱动企业提质增效，促进科学技术转化为经济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发行人为科技企业类发行人，具有显著的科技创新属性。本期债券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不涉及基金产品运作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不适用

（三）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一)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TCLK3
债券代码	148803.SZ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24TCLK3”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科创（或双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为科技企业类发行人，具有显著的科技创新属性。本期债券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不涉及科创项目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发行人通过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有效驱动企业提质增效，促进科学技术转化为经济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发行人为科技企业类发行人，具有显著的科技创新属性。本期债券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不涉及基金产品运作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不适用

（四）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TCLK2
债券代码	148683.SZ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5.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24TCLK2”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科创（或双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为科技企业类发行人，具有显著的科技创新属性。本期债券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不涉及科创项目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发行人通过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有效驱动企业提质增效，促进科学技术转化为经济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发行人为科技企业类发行人，具有显著的科技创新属性。本期债券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不涉及基金产品运作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